

桐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桐市监〔2025〕32号

签发人：仵文宝

办理结果：A

对县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 第27号提案的答复

李立新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加强燃气费用监管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感谢您对本地区民生改善的关注和支持，您的建议和意见对我们的工作来说非常宝贵。在此，我代表政府机构对您提出的一些意见和建议进行回复。

根据2024年10月25日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桐柏县城区非居民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备案的函》“民用气价维持现行价格：第一阶梯年用气量600立方米及以下部分3.5元/立方米（壁挂炉采暖用户900立方米及以下部

分），第二阶梯年用气量 600 立方米及以上部分 3.85 元/立方米（壁挂炉采暖用户 900 立方米以上部分）。”

为加强燃气价格监管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，按照《2025 年“16+1”件群众身边具体实事任务分工》，县市场监管局 3 月 31 日印发了《桐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、收费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，4 月 14 日在县融媒体中心发布《桐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规范民用“三表”计量管理及价格行为的提醒公告》，对供水、供电、供气服务企业进行提醒告诫。4 月 22 日，在县局门户网站上发布《关于征集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、收费不规范问题线索的公告》，对征集时间、征集范围、举报要求、举报途径等进行公告。把《关于规范民用“三表”计量管理及价格行为的提醒督促函》送达到供气服务相关单位，要求服务企业严格落实首次检定和到期轮换，目前桐柏县弘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没有人工抄表，现有智能卡式燃气表 400 多块，别的都是无线远传燃气表。我县共有供气企业 2 家，通过查看企业燃气收费情况，被检查企业均做到规范收费公示，未发现价格相关违法行为。

下一步，桐柏县市场监管局将继续结合自身职能，加大对燃气收费价格监管力度，加强行政指导和执法检查，对违反价格政策、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，一经查实将严肃依法处理。

再次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支持，我们将一如既往地秉持为民服务、科学发展的原则，以实际行动回应社会的期待和诉求，为建设更加美好的家园而努力奋斗。同时，也欢迎您持续关注我们的工作并提出您宝贵的意见和建议，我们将认真倾听并尽快采取行动予以回应。

2025年8月26日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桐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0377-68222635

联系人：聂珊珊

抄 送：县政协提案委(1份)，县政府办(2份)，委员(各1份)。